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6915
聯絡人：潘俐樺
電 話：04-37061505

受文者：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20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人字第112008003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EAP問卷調查說明資料、6月30日離退人員名單、問卷填答結果查詢及原始資料下載說明、電子郵件校正說明 (0080037A00_ATTCH5.pdf、0080037A00_ATTCH1.ods、0080037A00_ATTCH3.pdf、0080037A00_ATTCH4.pdf)

主旨：有關辦理112年度「員工協助方案滿意度」問卷調查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人事處112年6月14日臺教人處字第1120055669號書函辦理。
- 二、旨揭問卷調查業列教育部人事處所屬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人事機構112年度業務績效考核「共同考核項目」之「七、EAP推動力」，並以填答比率、機關（構）同仁知悉率、使用者滿意度等3項作為評分標準（本署112年4月14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20048937號函諒達）。問卷調查採線上填答方式（可由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以電子郵件寄送之連結填答或自行登入eCPA填答），填答期間自112年7月3日（星期一）至7月21日（星期五）止，填答對象為112年6月30日之現職編制內職員，請各校確實配合辦理並積極向貴校同仁宣導。

三、檢附112年度員工協助方案滿意度問卷調查說明資料及相關附件各1份，請各校詳閱調查對象、調查方式、填答率與填答結果查詢及調查前注意事項（含校正編制內職員於eCPA登載之E-mail、機關（構）資訊系統設定等）；另學校如有112年6月30日離職或退休者，務請於112年6月21日（星期三）中午前免備文以電子郵件通知本署承辦人信箱（e-p210@mail.k12ea.gov.tw），以利問卷連結得以正確寄送。

正本：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各國立國民小學

副本：本署人事室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